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 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

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保荐人”）作为对贵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人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。

基于2024年度现场检查，本保荐人提请贵公司关注以下事项：

1、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强化风险防范意识，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2、公司应持续、合理的推进募集资金使用，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，确保募投项目按照计划进度完成并实现预期收益，如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确需延期，应当及时准确地披露延期计划。

3、公司应重点关注业绩下滑带来的经营风险，合理规划费用投放，精准落实经营战略，有效平滑产品价格下跌等不利因素对经营业绩的冲击，及时准确地披露经营情况及相关变动分析。

附件：《定期现场检查报告》

保荐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